

上海市杨浦区司法局文件

沪杨司〔2021〕5号

2021年杨浦区司法行政工作要点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是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召开后法治中国建设深入推进的第一年，做好司法行政工作意义重大。杨浦司法行政工作总的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市司法局、区委政法委工作部署，切实推动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为杨浦“四高城区”建设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和优质的法律服务，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一、聚焦统筹协调，进一步推进区域法治建设

制定本区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实施方案并组织实

施。推动出台实施《法治杨浦建设五年规划（2021—2025）》。制定《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2021年工作要点与责任分工》并督促推进落实。抓好市委依法治市办督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紧扣法治化营商环境、法治政府建设等关键领域开展法治督察。完善法治考核指标体系，激励引导法治建设任务落实。积极参与法治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广泛开展法治建设优秀案例征集、法治建设课题调研。制定实施本区“八五”普法规划，启动本区“八五”普法工作。组织开展宪法、民法典等重要法律法规的普法宣传，抓好领导干部、青少年等重点对象学法普法教育，实施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继续开展区级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活动，推动“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实。加强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培育，推进实施“法律明白人”“法治带头人”培养工程，培育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法治文化品牌阵地和活动，促进基层社区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

二、聚焦依法行政，进一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推动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各项任务在本区落地落实，加强行政复议工作规范化、信息化建设，提升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办理质效。贯彻落实《上海市行政应诉工作规定》，持续开展行政机关负责人培训、出庭、旁听、讲评“四合一”活动，健全出庭应诉情况通报机制，提高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和出庭应诉水平。推进实施行政调解工作，指导已建成行政调解委员会的行政

机关完善机制、开展工作，推动行政争议实质化解。推进落实法治政府建设通报约谈制度、行政首长季度讲法制度以及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强化行政机关法治意识，促进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指导街道承接好行政执法权下沉事项，健全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机制和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制度。加强与法检部门沟通联系，推进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

三、聚焦市域治理，进一步筑牢和谐稳定基石

全力做好重大节日、重要节点期间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安全稳定工作。推动区社区矫正委员会和区社区矫正机构实体化、高效化运作，完善局所两级工作责任清单，强化全流程督办管理，推进社会化协同参与，提高社区矫正日常监管能级。深化“三分矫正”体系建设，探索按需施教的社区矫正教育模式。推进“心理导航”项目，开展心理矫治。全面落实新修订的《上海市安置帮教工作规定实施细则》，提升安置帮教工作水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推进非诉讼争议解决机制建设，完善大调解工作机制，构建具有杨浦特色的大调解工作格局和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机制。提升区非诉讼争议解决中心实体化运作水平，形成非诉服务集聚效应。加强对区人民调解协会的业务指导，加强调解行业管理，持续推进调解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全面实施《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司法所建设切实提升基层法治水平的意见》，制定本区实施意见，推进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强化司法所协

助街道统筹推进基层法治建设工作职能。

四、聚焦提质增效，进一步优化公共法律服务

制定实施进一步推进本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工作方案。开展公共法律服务能力和服务满意度测评。整合法律服务资源，组织法律服务力量深入旧改基地、科技园区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服务，助力区域发展。深化社区法治专员制度，为基层社区依法治理提供法治保障。落实应援尽援要求，为困难群众、特殊群体提供法律帮助，开展法律援助质量评估，提高法律援助质量。推进律师行业改革发展，积极培育规模化、专业化的律师事务所，规范中小律师所事务管理。创新公证服务模式，深入拓展金融、知识产权等领域公证业务，探索开展在线电子证据保全保管、债权文书网上赋强、远程视频等公证新型业务，推进“智慧公证”办证平台接入“一网通办”事项。深入实施《上海市司法鉴定管理条例》，加强司法鉴定机构管理。常态化制度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法律服务行业治理和专项整治，严肃惩处违法违规执业行为，促进法律服务行业规范有序发展。

五、聚焦善作善成，进一步加强部门自身建设

强化政治统领党建引领，落实“首题必政治”学习制度，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进一步开展“四史”学习教育。全面落实区委巡察反馈意见及问题整改，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推进律师、公证、司法鉴定、调解等行业党的

建设，落实双月党建工作提示制度，加强党建工作指导。强化过硬队伍建设，全面扎实开展司法行政队伍教育整顿。落实党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开展年中、年终“四责协同、五环闭合”责任落实情况自查。抓好党风廉政建设，持之以恒推动作风改进常态化。推进“律政先锋行动”，做实做强园区党性实践基地，不断拓展律师党建品牌内涵。健全队伍素质能力培养机制，持续深化培训教育，培育选树宣传先进典型。



上海市杨浦区司法局办公室

2021年3月15日印发

